印度佛教原始教义

- 佛教源于印度,其创始人乔达摩·悉达多(Gotama Siddhattha, 565 BC-486 BC),又称释迦牟尼
- 2 (Sakyamuni)。东汉时,佛教传入中国,经三国两晋南北朝,于隋唐时为显学。在这一过程中,佛教逐渐
- 3 中国化,产生了不同于印度佛教的新理论,即为中国佛学。欲观佛教在中国的流传和演变,有必要先返溯
- 4 印度佛教理论。
- 6 佛教自创立以来,演变甚繁。释迦牟尼之教义,可视为原始教义。释迦逝世后,教徒分为诸多派别,
- 6 佛教遂进入"部派时期"。至约 150 年, 龙树 (Nagarjuna) 立中观之学, 大乘 (Mahayana) 佛教始现。三
- 7 至四世纪间,有弥勒 (Maitreya) 立新说,并由无著 (Asanga) 和世亲 (Vasubandhu) 于四世纪时构建系
- 8 统学说,即唯识之学,为大乘佛教的第二阶段。大乘佛教除中观、唯识二支外,尚有真常之学。此一支对
- 9 中国佛学的产生颇有影响,但于印度本土则不甚发达。
- 10 本文论原始教义之大要, 所涉及材料为阿含 (Agama) 经集。相传佛陀逝世后, 其弟子摩诃迦叶
- 11 (Mahakasyapa) 组织僧众整理教义。此时释迦弟子阿难 (Ananda) 诵先师之训,后又整理为阿含经集。中
- 12 译阿含有《长阿含》(Dighanikaya)、《中阿含》(Majjimanikaya)、《杂阿含》(Sanryuttan)、《增一阿
- 13 含》(Anguttarayn) 四种。
- 14 就古印度传统的吠陀(Veda)哲学而言,佛教可谓一革命性理论。盖吠陀经之理论虽繁杂,但始终假
- 15 定某种外在的客观存在。然而佛教否定一切外在存在,仅肯定主体性。吠陀经学和佛教的对立为古印度学
- 16 者之共识,但二者所关注的根本问题相同,即如何脱离生命之苦。由此,吠陀经学和佛教需先承认生命之
- 17 苦。现论原始教义,即从此开始。
- 18 需要指出,佛教本为一宗教。然印度传统中,宗教与哲学历来相混。此处论佛教或者佛学,仅就其哲
- 19 学方面而言,并不涉及宗教方面。

20 1 三法印

- 三法印,即代表佛教的基本立场的三个命题。佛教诸经中,三法印的表述甚多。兹取《法句经》(Dhamma-
- 22 pada) 经文作为标准叙述。《法句经》列出的三法印为: (1) 诸行无常 (Sabbe Sankhara Anicca); (2) 诸
- 23 行皆苦 (Sabbe Sankhara Dukkha); (3) 诸法无我 (Sabbe Dhamma Anatta)。
- 25 求得到满足时,生命之苦得以解除,遂有"乐"。故"乐"仅为"先在之苦"的暂停,其意义需通过"苦"

- 26 而界定。但"苦"依生命本身而立,所以"苦"先在于"乐"。由此,生命之真相实为诸多痛苦。
- 27 "行"(Sankhara) 指意欲活动。"苦"既为生命之真相,则一切意志活动皆不能离苦,故曰"诸行皆
- 28 苦"。生命有诸多需求,而意志活动断不能仅致力于满足某种需求而不论其它。故生命活动必然忽而求某
- 29 需求之满足,忽而转向另一需求,此种状态即为"无常",故曰"诸行无常"。
- 30 所谓"诸法无我",即一切事象皆无自主性可言,皆由条件或者"因缘"决定,故皆为被决定者。更
- 31 进一步,则生命中一切事象亦受条件决定,意志活动无法对其加以干预,故有生命之苦。

32 2 四谛

- 四谛,即释迦教义的四个基本概念,为佛教理论之总纲。四谛包括"苦"(Dukkha)、"集"(Samu-
- 34 daya)、"灭" (Nirodha)、"道" (Magga)。
- 35 "苦"即前述由需求造成的生命之苦。"集"则指决定事象的条件"集合",其意与"诸法无我"相通。
- 36 更进一步,"集"包括两种条件关系。其一是同时互依,即甲是乙的原因,而乙又同时是甲的原因,二者
- 37 互为条件,同时显现。《杂阿含》载佛陀解释同时互依曰:
- 38 如两束芦, 互倚不倒。
- 39 其二便是因果关系,即甲是乙的原因,并先于乙显现。
- 40 总而言之,"苦""集"二谛涉及生命和世界的真相。"苦"谛论生命之痛苦,"集"谛论经验世界之不
- 41 自由。"灭""道"二谛则涉及佛教所肯定之境界以及达到此种境界的方法。
- 42 所谓"灭",即"苦""集"之破灭,指自我摆脱生命之苦和经验世界之束缚而得超生。换言之,即真
- 43 正自我超越经验世界,免于痛苦和束缚。此境界似与道家所论相似但不相同。佛道二家均谓自我应超越经
- 44 验世界。佛教初入中国时,译佛经者多借用老庄之语,甚至出现老子化胡为佛的传说,便是基于此点。但
- 45 道家于经验世界,持超越和观赏的态度,此即庄子"胜物""养生"之意。而佛教视经验世界为痛苦和束
- 46 缚之根源,遂对其持超越和舍离的态度,以求自我之"离苦"。此种差异,甚为微妙,不可不察。
- "灭" 谛点明自我应该超越并舍离一切事象,即所谓"解脱"(Mokka)和"涅匠"(Nibbana)。前者
- 48 指免于经验事象之束缚,后者指免于生命之苦。倘若自我未能超越并舍离经验世界,便会在不同的生命历
- 49 程中流转。生命结束,则该生命中所显现的自我遂进入另一生命历程。如此,自我在生命中不断流转,即
- 50 为"轮回"(Samsara)。换言之,即灵魂之转世,此为宗教常有之观念。
- 51 灵魂转世受"业"(Kamma)的决定。在生命中显现的自我或灵魂处于昏迷状态,不表现出自主性。
- 52 在昏迷状态下,自我盲目地推动生命活动的进行,由此产生的结果即为"业"。"业"又决定自我之轮回。
- 53 这一历程完全为被决定者,无自主性可言。
- 54 如此,则如何达到"灭"之境界?"道"谛之主旨即为此一实践问题,而阿含经中所言甚为繁琐。盖
- 55 佛教本为一宗教,故言及求"灭"之方法,不可避免地涉及诸多宗教仪式以及各种清规戒律。本文不涉及
- 56 宗教, 仅论其哲学方面。
- 57 自我之所以为经验世界所囚禁,是因为自我处于昏迷状态。故免于轮回之根本在于自我之觉醒,释迦

- 58 谓之"觉"。盖自我既有超越现实世界之潜力,其自身必有不受经验事象影响之能力。因此,自我之"觉" 59 与"不觉",完全由其自身决定。
- 60 自我之"觉",尚涉及培养功夫。此类努力,包括"戒"(Sila)、"定"(Samadhi)、"慧"(Panna)三61 种。"戒"指约束行为,即佛教种种清规。"定"指意志之锻炼,即所谓"禅定"。"慧"指对生命、世界之
- 62 真相的领悟。三者相合,乃成"正觉"。

63 3 十二因缘

"十二因缘"涉及灵魂之特殊性的形成以及经验世界的起源,为佛教原始教义的重要组成。十二因缘 包括:无明(Avijja),行(Sankhara),识(Vinnana),名色(Namarupa),六人(Sadayatana),触 (Phassa),受(Vedana),爱(Tanha),取(Upadana),有(Bhava),生(Jati),老死(Jaramarana)。 "无明"即自我处于昏迷状态,不表现出自主性。在"无名"状态下,自我只能进行盲目的意志活动,即为"行"。由"行"生"识",即认知主体的出现。此主体同时为认知对象,即为"名色"。在认知主体和 认知对象对立的境遇中,认知主体分化为各种感觉能力,即"六人"。

应觉能力出现后方有在经验世界的种种活动。"触"及感觉能力与经验世界的种种事象接触,遂产生 接触之感受,即为"受"。"爱"则是对某种感受之不舍。由"爱"生"取",即对某种感受之依恋追逐。在 这一过程中,不同的自我或者灵魂在"触""受""爱""取"等不同方面产生差异,即为"有"。这些彼此 不同的灵魂在生命中显现,即为"生";生命之消逝即为"老死"。至此,灵魂遂在经验世界不断"轮回"。 可见,十二因缘之说乃释迦对世界之真相的解释。若就自我之真正显现而言,则应先从"生"和"老 死"之循环中脱离,随后则是逐个破除从"有"至"无明"的种种因缘。如此则自我得"正觉",达到"灭" 6 谛之舍离境界。